

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屆第 5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1：50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 107 號 2 樓

董事出席：

應到：11 人。

實到：楊弘仁董事長、許盛信副董事長、劉慶文董事、孫智麗董事、張長榮董事、陳文鍾董事、吳根在獨立董事、李書行獨立董事、陳厚銘獨立董事及姚琬碧獨立董事，共計 10 人。

請假：楊陳彩碧董事（委託楊弘仁董事長代理出席）共計 1 人。

列席：何偉光副總經理、蔡玉芳副總經理、柯維信副總經理、黃雅玫協理、葉培育副理及林芳莢特助，共計 6 人。

主席：楊弘仁董事長

記錄：許嘉恩

宣佈開會：報告出席人數已逾法定人數，主席依法宣佈開會。

主席致詞：略

報告事項

第一~五案：略

六、智慧財產權管理計畫。

說明：

智慧財產權相關糾紛之產生，有可能對企業經營帶來風險。為協助強化公司營運效能，降低甚至免除智財風險，進而協助健全公司治理架構、提升公司治理評鑑成效，計於 2025 年起逐步實施智慧財產權管理相關措施。

發言摘要：

陳厚銘獨立董事：剛才提到執行規劃是以 PDCA（循環式品質管理）管理概念為基礎，建議未來可為 PDCAB，將 B（標竿）納入，在做任何部份都有一標竿學習的對象。

討論事項

略

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屆第5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

臨時動議

略

散會

時間：下午1時13分

主席：楊弘仁



記錄：許嘉恩

